**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会员发展工作细则**

根据《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章程》规定：“凡赞成本协会章程，发表或出版具有一定水平并在网络文学界有较好影响的文学作品、研究评论、翻译作品者，或从事网络文学编辑、编剧、教学、组织工作有较显著成绩者，经本人自愿申请，本协会会员介绍或签约网站推荐，经主席团会议审议批准后，即为本团体的会员。”

一、申请条件

(一)申请入会者一般应是户籍在江苏省，或在江苏定居满两年以上，以及创作使用长期网络ID在江苏注册的中国公民。

(二)创作成绩突出，在全国网络文学界有较大影响力，或在江苏从事网络文学工作，对江苏网络文学事业发展做出贡献的外省籍人士，本人自愿，可申请入会。

(三)申请者须在全国重点网络文学网站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文学网站（简称重点文学网站）上发表过一定数量和质量的网络文学作品（长篇小说），或长期从事网络文学编辑、网络影视编剧、翻译、教学和组织工作，成绩突出。具体条件如下：

1.主要从事网络文学创作的申请者，应与重点文学网站签约，发表完本原创作品不少于2部，或发表单部未完结作品不少于200万字；至少有一部作品订阅量（数）均订达到1000以上或总订达到10万以上。

在全国性网络文学评奖或重点网站评奖中获得重要文学奖项，或有作品改编成影视、动漫、游戏和实体出版的，对发表数量和订阅数据不作硬性要求。

2.主要从事网络文学理论评论工作的申请者，应在各类门户网站、专业平台发表理论研究与批评作品不少于5万字，或在平面媒体发表理论研究与批评作品5篇以上或结集出版1部以上网络文学理论研究与批评作品专著。

3.主要从事网络影视编剧的申请者，应独立完成1部以上不少于5万字的编剧作品，或有不少于10部20分钟以上的微电影或短片等影视作品被拍摄，或参与编剧的作品总时长不少于500分钟。

4.主要从事文学翻译工作的申请者，应独立翻译并在具有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的网站上出版的文学作品不少于20万字，翻译作品中译外、外译中均可。

5.主要从事网络文学编辑、教学工作的申请者，应在相应岗位工作3年以上，工作成绩突出，在网络文学界有一定影响。

6.主要从事网络文学组织工作的申请者，应在网络文学组织和具有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的网站担任重要职务，对促进网络文学事业发展有一定贡献。

7.符合以上条件仅表明具有申报资格。

二、申报材料

(一)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入会申请表》

《申请表》提供纸质表格一份，由本人如实填写（可用电脑打印），同时提供2张两寸证件照（1张直接贴在表格上，1张用于办理会员证）。

（三）《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入会信息汇总表》

《汇总表》无须提供纸质表格，请同《申请表》电子版一同发送至jswlzx2016@126.com。

(四)申报作品

1.从事网络文学创作、翻译、编剧的申请者请提供实体书或在重点文学网站上发表原创文学、翻译和影视作品的网络链接，并提供作品页面和订阅数据截图。无法提供订阅数据截图的，可由作品发表网站出具书面证明并盖章。

2.从事网络文学理论评论工作的申请者请提供在全国公开发行的文学和学术期刊、报纸发表网络文学理论研究与批评作品复印件；在各类网络平台发表的请给出相关链接和作品页面截图。

3.从事网络文学编辑、教学和组织工作者，请提供相关工作证明材料，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三、审批程序

1.省网络作协秘书处2月份开始集中接受入会申请。申请者请根据通知要求在3月31日前提交所有申请材料，逾期另行补充的申报材料不再纳入本年度新会员评审范围。

2.省网络作协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内容包括：核实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不符合标准的申报材料将在《申请入会人员情况一览表》备注栏目中说明。

3.4月30日前召开评审会议，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拟发展新会员名单将在江苏作家网上进行公示，经省作协书记处会议审议通过后予以公布。秘书处将以短信形式对新发展会员本人进行告知，通知其办理入会手续。

四、其他有关注意事项

1.申请者可从江苏作家网“公告栏”查看通知并下载《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入会申请表》。

2.申请表所填报信息须真实有效，申报作品须符合《著作权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申请者须拥有作品著作权。

3.申报材料均不退还，且只在今年度评审期限内有效，明年继续申报的需重新提交申报材料。

4.有弄虚作假及申报作品中存在抄袭、剽窃行为的申请者，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会员申请资格。

邮寄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50号省作协网络文学工作部（注明申报会员）

联系人：朱 军

邮 编：210019

电 话：025-86486022

邮 箱：jswlzx2016@126.com

 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

2023年1月29日